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我们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监管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及提交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20年半年度损失核销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进行了审查和监督，现就上述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2020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发表如下意见：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有关规定，除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存在日常关联交易业务来往外，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已按规定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及披露程序。

2、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及对外担保行为，控制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违规担保行为。公司的担保事项已按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及披露程序。

公司同意对21家下属全资子公司及2020年度公司新设或新增纳入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约111.21亿元担保（外币担保折算人民币金额）融资担保。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为10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银行融资担保余额合计82.2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3.51亿元的79.41%。上述事项，公司均已按规定履行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及披露程序。

二、《关于公司2020年第二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

我们认真审议了相关会议资料，公司本次资产核销事项依据充分，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资产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和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资产损失核销的议案》。

四、《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8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我们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查和监督，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行为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同意《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斌

王成

韩立岩

郑毓煌

2020 年 8 月 27 日